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蔡宗翰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88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K363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林口區東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衛環字第1142149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因應國內發生疑似通報疑似非洲豬瘟案例，已啟動緊急防疫應變作為，請各校依說明段配合辦理，共同防範疫情入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農業部114年10月22日新聞稿辦理。
- 二、農業部表示，自114年10日至20日間，臺中梧棲區一處養豬場共有117隻豬隻異常死亡，經獸醫研究所檢出非洲豬瘟核酸陽性反應。為防止疫情擴散，自今(22)日中午12時起，全國豬隻禁運禁宰5天，並全面禁止廚餘養豬。
- 三、考量廚餘為非洲豬瘟疫情主要傳播途徑之一，請加強向校內師生宣導愛物惜食、廚餘減量及正確回收等觀念，並加強廚餘減量作為，建立廚餘管理機制；另熟廚餘應瀝水後，再丟入廚餘桶，生豬肉、內臟及其製品勿丟入廚餘桶，請併入一般垃圾處理。
- 四、茲提醒相關事項如下：
 - (一)午餐肉品、蛋品、水產品、生鮮蔬菜及豆漿等主要食材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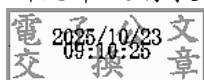
應使用三章一Q國產在地農產品，加強食材自主驗收，確保食材產地、效期等重要資訊無虞，並至校園食材登錄平臺登載食材相關資訊。

(二)加強宣導惜食減量，避免食物浪費，減少廚餘量。

(三)建議調整菜單，優先採用雞肉、蛋、魚類及植物性等其他國產優質蛋白質食材，確保師生用餐權益不受影響。
另請中央餐廚學校給予業者彈性調整菜單之空間，勿以記點方式處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團膳業者、新北市餐盒食品商業同業公會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